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专项审计报告



021202105000436
报告文号：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2490号

利安

专项审计报告



防伪编码: 31000007202156242L

被审计单位名称: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内容:

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2490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卢冰

注师编号: 310000073178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昊

注师编号: 310000074871

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1-23238888

事务所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 <https://zxfw.shcpa.org/codeSearch>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专项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专项审计报告	1-3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资产负债表	4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投资收益表	5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净资产变动表	6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财务报表附注	7-15

专项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 2490 号
(第一页，共三页)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人寿”)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投资收益表和净资产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投连账户财务报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投连账户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投连账户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投连账户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安人寿，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编制基础及使用和分发限制

我们提醒投连账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投连账户财务报表附注二关于编制基础的说明。利安人寿管理层编制投连账户财务报表是为了遵循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因此，投连账户财务报表可能不适于其他用途。本报告仅向利安人寿管理层出具，供其报送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未经我们书面同意，本报告不得分发给除中国银保监会以外的其他机构或人员。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 2490 号
(第二页，共三页)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投连账户财务报表的责任

利安人寿管理层负责按照投连账户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投连账户财务报表，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投连账户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安人寿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投连账户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投连账户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投连账户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投连账户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投连账户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 2490 号
(第三页，共三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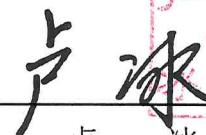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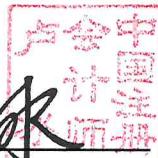
五、注册会计师对投连账户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评价投连账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HONG TIAN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中国•上海市
2021 年 5 月 14 日

注册会计师

卢冰



注册会计师

李昊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四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稳健账户	灵活账户	稳健账户	灵活账户

资产

货币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贷款及应收款项

应收利息

其他资产

资产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负债

应付托管费

应付管理人报酬

应付资产管理费

应付交易费用

负债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独立账户持有人权益

累计净资产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负债与独立账户持有人

权益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独立账户单位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每单位独立账户净资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4页至第15页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精算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云清

丁长林

丁长林

孙晓军



载于第7页至第15页的附注为本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投资收益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四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稳健账户	灵活账户	稳健账户	灵活账户
经营收入				
投资收益	2	-	-	51,446
利息收入	3	-	-	32,29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	-	-	4,758
				14,396
经营支出				
资产管理费	5	-	-	11,570
管理人报酬	6	-	-	1,722
托管费		-	-	1,091
账户维护费		-	-	11
银行费用		-	-	360
咨询费		-	-	70
交易费用		-	-	8,000
				317
已实现净收益				39,875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净资产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0 年度	
	稳健账户	灵活配置账户
年初净资产	-	-
本年净转出资金	-	-
本年已实现净收益	-	-
本年净资产减少	<hr/>	<hr/>
年末净资产	<hr/>	<hr/>

	2019 年度	
	稳健账户	灵活配置账户
年初净资产	-	326,504
本年净转出资金	-	(365,657)
本年已实现净损失	-	39,875
本年净资产减少	<hr/>	<hr/>
年末净资产	<hr/>	(326,504)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本公司基本情况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批准设立的一家全国性人身保险公司。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3 日经原中国保监会(保监发改[2010]1067 号)批复同意发起筹建, 并于 2011 年 7 月 14 日领取了原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91320000578184985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 经过历次增资和股权变更, 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5.79 亿元, 本公司总部位于南京。

根据本公司营业执照的规定, 本公司经营期限不约定。本公司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 可以经营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人身保险业务, 上述人身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以及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的投资连结保险为多利宝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 本公司为上述投资连结保险设置了进取型投资账户(简称“进取账户”)、稳健型投资账户(简称“稳健账户”)、货币型投资账户(简称“货币账户”)和灵活配置型投资账户(简称“灵活配置账户”), “进取账户”、“稳健账户”和“货币账户”是依照原中国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保监会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会[2015]32 号)、《投资连结保险精算规定》(保监寿险[2007]335 号)等有关规定及上述投资连结保险的有关条款, 并经向原中国保监会报批后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设立。“灵活配置账户”经向原中国保监会报批后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设立。

本公司按照《中国保监会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对于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进行管理。本公司的独立账户单独核算、单独管理, 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资产、投资账户均不存在任何债权债务关系, 也无任何买卖、交易、财产转移及利益输送行为。

本公司的独立账户至少每周确定一次单位价格。单位价格均在本公司网站上进行披露。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独立账户由于退保导致期末独立账户单位数为零, 于 2020 年内, 本公司独立账户下无交易。

本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财务报表由本公司管理层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批准报出。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财务报表根据原中国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保监会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下述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金融资产已转移，并且(a)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得以履行、撤销或到期，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价格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贷款及应收款项。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如股利或利息收入等)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各类应收款项。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确定实际利率时，考虑了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因素。交易费用指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的增量费用，即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且仅当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拥有当前可执行的法定权利就已确认金额作抵销，并有意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金融资产和清偿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4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投资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利息收入包括货币资金和买入返售证券的利息收入。货币资金和买入返售证券的利息收入于估值日按存出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投资收益主要包括股票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包括股票买卖价差收入和红利收入。股票买卖差价收入于实际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股票红利收入依约定利率按日计提。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 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

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是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根据投资连结保险的保单条款向保户收取的资产管理费。本投资账户每个资产评估日将按照该投资账户资产净值的一定比例收取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稳健型投资账户不收取资产管理费，灵活配置型投资账户此比例为 1.5%。本公司有权对资产管理费收取比例进行调整，但该比例最高不超过 2%。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将于评估投资账户价值时扣除。

本公司与管理人签订的合同约定，本投资账户每个资产评估日将按照该投资账户资产净值的一定比例收取投资账户管理人报酬。稳健型投资账户不收取管理人报酬，灵活配置型投资账户此比例为 1%。管理人报酬将于评估投资账户价值时扣除。

本公司与托管人签订的合同约定，本投资账户每个资产评估日将按照该投资账户资产净值的一定比例扣除托管费支付给托管行，稳健型投资账户此比例为 0.02%，灵活配置型投资账户此比例为 0.01%。托管费将于评估投资账户价值时扣除。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投资组合

原中国保监会颁布的《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原中国保监会资金运用相关的监管规定对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投资的资产配置范围及流动性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上市权益类资产、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条件和比例限制作出规定。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按照上述规定以及多利宝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产品说明书中列示的投资策略、资产配置范围和比例限制等进行投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均具备明确的投资业绩比较基准。

投资账户资产实行单独管理，独立核算。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投资账户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资产之间、投资账户之间，不存在债权、债务关系，也不承担连带责任。投资账户与保险公司的其他资产之间、投资账户之间，不发生买卖、交易、财产转移和其它利益输送行为。投资账户建立初期，为建立该账户可能会发生部分的现金转移。投资账户的管理人员不自营或者代人经营与该投资账户同类的业务，不从事任何损害该投资账户利益的活动，不与该投资账户进行交易。投资账户的设立、变更、合并、分立、关闭、清算等事项均须符合原中国保监会的相关规定。

正常情况下，本公司每个工作日对投资账户价值评估一次并计算出投资单位价值，并公布投资账户的投资单位价格。本公司将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公布账户投资单位价格；客户可通过公司网站和客户服务热线查询。在合同有效期内，本公司每年向投保人提供保单状态报告，说明投资账户中的投资单位数、投资单位价格、部分领取和费用扣除等情况。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累计净资产

累计净资产反映自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设立日起，保户缴纳投资连结保险的保费中转入投资账户的净累计资金及累计投资收益。

稳健型投资账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年初单位数	-	-
本年净转出单位数	-	-
年末单位数	<hr/>	<hr/>

稳健型投资账户年末单位净资产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净值	<hr/>	<hr/>

灵活型投资账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年初单位数	-	199,681
本年净转出单位数	-	<hr/> (199,681)
年末单位数	<hr/>	-

灵活型投资账户投资账户年末单位净值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净值	<hr/>	<hr/>

本公司公布的单位净资产为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账户价值除以投资单位数。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投资收益

灵活配置型投资账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股票		
买卖差价收益	-	32,292
红利收入	-	-
	<hr/>	<hr/>
	-	32,292
	<hr/>	<hr/>

3 利息收入

灵活配置型投资账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买入返售证券	-	3,148
银行存款	-	1,610
	<hr/>	<hr/>
	-	4,758
	<hr/>	<hr/>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灵活配置型投资账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股票	-	14,396
	<hr/>	<hr/>

5 资产管理费

灵活配置型投资账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资产管理费	-	1,722
	<hr/>	<hr/>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管理人报酬

灵活配置型投资账户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管理人报酬	<u>-</u>	<u>1,091</u>